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uan Holdings Limited**

### **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0)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假座20 Senoko Drive, Singapore 758207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討論下列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書。
2. (a) 重選林桂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委任黃家寶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的酬金。
4. 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僅供識別

5.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作出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第(b)段所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第(c)段）內，按照一切適用法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其他任何證券交易所不時修訂之規定，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本公司在聯交所或可能在其他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之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本公司股份（「**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第(a)段的批准而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若本決議案通過後，有任何轉換任何或全部股份為更大或更小數目的股份的情況，該數目應就此作出相應調整），而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時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賦予董事的權力時。」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作出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第(c)段所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第(d)段）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額外股份，授予可認購或將任何證券轉換為股份的權利，並作出或授予將會或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b) 在本決議案第(a)段所述之批准乃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將會或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根據本決議案第(a)段的批准予以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予以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將證券轉換為股份的權利或以其他方式）的股份總數（但不包括根據(i)供股（定義見本決議案第(d)段）；或(ii)購股權計劃或當時採納以向（其中包括）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高級職員及／或僱員授出或發行股份或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的類似安排；或(iii)任何以股代息或不時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份股息之類似安排；或(iv)根據本公司授出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或可轉換或交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的條款行使認購、轉換或交換權利時所配發的股份），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惟若本決議案通過後，有任何轉換任何或全部股份為更大或更小數目的股份的情況，該數目應就此作出相應調整），而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時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賦予董事的權力時。

「**供股**」指董事於指定的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所持該等股份的比例發售股份或發行本公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賦予其認購股份權利之證券（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法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香港境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作出彼等可能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7.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作出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待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所載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透過加入相等於本公司依據該通告所載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授予的授權所購回的股份總數而擴大董事依據該通告所載第6項決議案所述的一般授權，惟該擴大的數目不能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若本決議案通過後，有任何轉換任何或全部股份為更大或更小數目的股份的情況，該數目應就此作出相應調整）。」

承董事會命  
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彭耀傑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20 Senoko Drive

Singapore 758207

香港，2022年4月26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倘一位股東為2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倘一位股東委派超過一名代表，彼必須註明每名代表獲委派所代表的股份數目。鑑於目前2019冠狀病毒病的情況，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而非親自出席上述會議。
2. 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文件，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3.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至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事宜。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處理。
5.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持有人方有權就該股份投票。
6.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桂廷先生、郭斯淮先生、Bijay Joseph先生及劉仁康先生；非執行董事彭耀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寶兆先生、黃獻英先生及許風雷先生。
7.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呈交表決的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均須以投票方式表決。